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历军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 47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股票共 347480 股。本次解禁的激励对象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相符。

表决情况：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前置审议情况：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

议审议通过。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